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印发《今冬明春房屋建筑与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现场劳务用工保障工作方案》的通知

 京建发〔2020〕367号

各有关单位：

 元旦、春节临近,为保障我市房屋建筑与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安全有序施工,做好劳务人员离京、返京工作，我委制定了《今冬明春房屋建筑与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现场劳务用工保障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2020年12月31日

（联系电话：55598065，55598061；邮箱：bjsjgzx@163.com）

**今冬明春房屋建筑与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现场劳务用工保障工作方案**

 全球新冠肺炎疫情呈现加速上升态势，今冬明春疫情防控形势依然严峻复杂，临近元旦、春节，我市建筑工地将迎来劳务人员流动、聚集高峰，为切实保障全市房屋建筑与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现场防疫安全，做好劳务人员离京、返京疫情防控保障工作,特制定本方案。

  **一、压实“四方责任”，切实保障疫情防控措施到位**

 施工项目要严格落实市委市政府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和市住房城乡建设委印发的相关文件规定，落实施工现场封闭集中管理和疫情防控措施。施工总承包单位要按照“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原则，减少人员流动和聚集，合理组织、调配劳动力，项目间调配使用劳动力要组织“点对点”包车或专车运送。对于来自中高风险地区的人员须进行核酸检测，执行“14+7”隔离后，进行第二次核酸检测，检测合格后方可进入施工现场。施工总承包单位应按要求组织好现场食堂厨师、食品采购员、保安、保洁、门卫、施工现场实施物业化管理的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的新冠肺炎疫苗应急接种工作。

 **二、提前谋划，做好春节前后劳务用工保障工作**

 （一）施工总承包单位要根据工程进度及建设单位需求，提前制定春节期间施工安排，做好留守施工人员疫情防控和生活服务保障工作。

 （二）施工总承包单位要合理安排、科学组织人员错峰离京，根据工程项目进展情况，分批次安排劳务人员有序离京，有条件的企业可组织包车或包专列运送劳务人员离京。

 （三）施工总承包单位要提前与建设单位、分包单位协商，确定节后复工时间，根据项目类型、规模和进度，制定劳务人员返京工作计划，做好劳务用工储备方案。

  **三、凝聚合力，充分发挥部门协调联动工作机制作用**

 （一）发挥劳务人员交通运输保障机制作用。尽量采取专车或包车的方式“点对点”运送劳务人员离京、返京，减少人员交叉感染风险。

 （二）发挥远端健康筛查工作机制作用。施工总承包单位要加强对进京劳务人员的源头管控，督促各分包企业从出发地、源头介入监测，在当地进行体温检查，每天调度拟返场人员健康情况并填写个人健康信息。

 （三）发挥大数据筛查机制作用。一是返京预筛查。施工总承包单位要按照用工计划收集并通过市实名制系统预筛查平台报送拟返京人员信息，通过大数据筛查监测预警风险人员。二是施工现场筛查。施工总承包单位要严格落实施工现场实名制管理，对进入施工现场人员进行实名制登记，利用大数据筛查，对施工现场人员进行分级管控。

 （四）完善项目用工信息统计报送机制。项目部按要求梳理统计留守施工人员及劳务人员离京、返京情况，施工总承包单位汇总后，将加盖项目部公章的书面表格及电子版报项目所在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上报表格见附件1、附件2）。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汇总后，于2021年1月30日前将本区汇总表电子版报送市住建委建管中心（汇总表见附件3、附件4）。各集团总公司按照本文件要求督促所属项目部及时准确上报信息。

 各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将负责该项工作的人员回执以电子版形式于2021年1月8日前发送至市住建委建管中心。

附件1：施工现场人员离京、留守情况统计表.xlsx

附件2：施工现场人员返京复工情况统计表.xlsx

附件3：本区施工现场人员离京、留守情况统计表汇总表.xlsx

附件4：本区施工现场人员返京复工情况汇总表.xlsx

附件5：回执.xlsx